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将本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09 年度首发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09]1197 号）核准，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7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950.00 万股，由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每股发行价格为 33.6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2,720.00 万元，扣除证券公司发行和保荐费 5,061.6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7,658.40 万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09 年 12 月 10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09)第 1049 号《验资报告》。

2、2017 年度定向增发及配套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向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76 号）核准，同意本公司向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发行 78,506,200 股购买相关资产，同意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4,250,400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截至 2017 年 2 月 17 日止，本公司向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发行 78,506,200 股股份，用于购买海南港航新海轮渡码头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资产，本次购买资产情况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0337 号《验资报告》。

截至至 2017 年 2 月 28 日止，公司已收到江海证券有限公司缴存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人民币普通股 3,632,76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 15.14 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500.00 万元，扣除证券公司发行和报检费 886.95 万元，实际募

集资金净额为 4,613.05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0437 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及其滋生的利息共计人民币 150,384.26 万元，其中：以前年度支付证券公司发行和保荐费 5,948.55 万元，累计支付证券公司发行和保荐费 5,948.55 万元；以前年度投入项目金额 127,990.99 万元，累计投入项目金额 127,990.99 万元；本年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 16,444.72 万元，累计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 16,444.72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及公司向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新海港一期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已实施完毕，为充分发挥结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际存储余额用于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年末已无余额。

募集资金变动总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年初余额	增加：年度新增募集资金	增加：年度净利息收入	减少：投入项目总金额	减少：支付发行费用	减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	年末余额
2009		132,720.00	45.91		4,231.60		128,534.31
2010	128,534.31		1,877.64	19,884.99	830.00		109,696.96
2011	109,696.96		2,716.60	7,504.79			104,908.77
2012	104,908.77		2,979.05	18,937.98			88,949.84
2013	88,949.84		1,854.53	39,914.11			50,890.26
2014	50,890.26		969.58	13,185.76			38,674.08
2015	38,674.08		477.93	13,810.59			25,341.42
2016	25,341.42		69.19	6,234.77			19,175.84
2017	19,175.84	5,500.00	328.43	6,581.96	886.95		17,535.36
2018	17,535.36		240.18				17,775.54
2019	17,775.54		253.00	1,936.04			16,092.50
2020	16,092.50		352.22			16,444.72	
合计		<u>138,220.00</u>	<u>12,164.26</u>	<u>127,990.99</u>	<u>5,948.55</u>	<u>16,444.72</u>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管理办法》已经公司2008年1月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08年1月23日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本公司已将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与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与《管理制度》进行了核对,认为《管理制度》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专项账户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1. 首发募集资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2010年1月8日,本公司与保荐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0年1月13日,本公司与保荐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设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两个专项银行账户,其中: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存款账户为:265005455511、267505455508;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存款账户为:2201021229200055619、2201021214200001993。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毕,为充分发挥结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实际余额15,015.46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11.76%,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 配套募集资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2017年3月24日,本公司与保荐人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签订了《关于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配套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设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帐户：265026969123。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由于公司向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新海港一起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为充分发挥结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将募集资金存储账户实际余额 1,429.26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30.98%，用于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状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状况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	267505455508	活期	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	265005455511	定期	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	265026969123	活期	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	2201021229200055619	活期	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	2201021214200001993	定期	注销
合计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 2020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

务。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七日

附件 1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			132,271.4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7,990.9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663.3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1.09%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承诺投资项目										
1)	更新海口至海安航线 3 艘客滚船项目	否	40,500.00	26,979.47		26,979.47		100.00		4,156.63	否
①	一号船(信海 19 号)		13,750.00	9,328.12		9,328.12		100.00	2012. 1. 19	2,895.44	否
②	二号船(宝岛 16 号)		13,750.00	9,352.06		9,352.06		100.00	2012. 7. 16	1,691.80	否
③	豪华快船(海峡一号)		13,000.00	8,299.29		8,299.29		100.00	2012. 2. 10	-430.61	否
2)	改造海口至北海航线“椰城二号”客滚船	是	2,600.00	373.82		373.82		100.00	2011. 4. 7	不适用	是

	项目										
3)	“新造 1 艘客滚船投入海口-北海航线(兼顾西沙航线)”项目	否	17,997.00	21,992.58		21,992.58		100.00		-2,591.79	否
	其中: 使用超募资金			19,766.40		19,766.40		100.00			
4)	“更新 2 艘客滚船投入海口-海安航线”项目	否		11,125.34		11,125.34		100.00		7,015.75	否
①	白石岭(5#船)			4,810.90		4,810.90		100.00	2014.1.10	3,636.37	
②	黎母岭(6#船)			6,314.44		6,314.44		100.00	2014.3.10	3,379.38	
	承诺投资小计		61,097.00	60,471.21		60,471.21				8,580.59	
2	超募资金投向										
1)	归还银行贷款		5,487.50	5,487.50		5,487.50		100.00			
2)	重组泉州中远金欣海运有限公司项目	否	2,005.30	2,005.31		2,005.31		100.00	2011.4.15		是
3)	“新造 1 艘客滚船投入海口-海安航线运输”项目[五指山(1#船)]	否	8,933.00	10,849.21		10,849.21		100.00	2014.1.16	3,253.50	否
4)	“更新 3 艘客滚船投入海口-海安航线”项目	否	45,000.00	33,499.25		33,499.25		100.00		8,803.79	否
①	鹦哥岭(2#船)		15,000.00	10,614.10		10,614.10		100.00	2014.1.28	3,095.23	
②	尖峰岭(3#船)		15,000.00	11,631.28		11,631.28		100.00	2014.1.28	2,482.26	
③	铜鼓岭(4#船)		15,000.00	11,253.87		11,253.87		100.00	2014.3.26	3,226.30	

5)	投标购买“棋子湾”轮经营西沙旅游航线项目	是	12,850.00	12,437.17	12,437.17	100.00	2017.12.16	-1,510.36	是	
超募资金小计			74,275.80	64,278.44	64,278.44			10,546.93		
3	募集配套资金重组		4,613.04	3,241.34	3,241.34	100.00				
配套资金小计			4,613.04	3,241.34	3,241.34					
合计			139,985.84	127,990.99	127,990.99			19,127.5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新造1艘客滚船投入北海航线(兼顾西沙航线)”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p> <p>(1) 船舶管理规定改变: 2012年, 中国船级社根据“MSC.216(82)决议”及海安会MSC.1/Circ.1369通函“客船发生火灾或进水事故后系统能力评估的暂行解释性说明”发布了《IMO有关“客船发生火灾事故后系统能力评估”实施原则》, 适用范围为“适用于载重线船长120m或以上, 或具有三个或三个以上主竖区的客船(包括客滚船)”, 本项目船适用这一新规定。</p> <p>(2) 西沙旅游形势发生了重大变化, 其中交通、旅游、运输、考察等综合需求大幅增加; 同时公司取得了海口、三亚至西沙北礁、永乐群岛生态旅游航线客运经营资质, 即该船舶建造意义中, 兼顾西沙航线的比重加重。</p> <p>(3) 为适应新规定要求, 同时为满足西沙业务开展需要, 公司决定对海口至北海航线(兼顾西沙航线)新建客滚船变更设计。截止报告期末, 船舶(船名: 长乐公主)已投入西沙航线营运并支付结算款, 并支付质保金;</p> <p>(4) 长乐公主由于外公司加入该航线营运导致竞争加剧, 同时2020年由于新冠疫情影响, 导致2020年度该项目亏损。</p> <p>2、投标购买“棋子湾”轮经营西沙旅游航线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p> <p>(1) 2015年3月18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通过投标购买“德银海”轮。公司原计划对“德银海”轮进行改造升级后投入西沙旅游航线, “德银海”轮后改名为“海丝公主”轮, 现命名“棋子湾”轮;</p> <p>(2) 由于受“东方之星轮倾覆”和“天津港大爆炸”事件的影响, 该改造项目在向船级社申报检验时受到相关政策的限制, 船级社不接受其检验申请。为提高船舶的使用效率, 避免船舶资产闲置, 2015年12月1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16年1月5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棋子湾”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同意变更“棋子湾”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将“棋子湾”轮变更为投入海口至钦州或海口至北海航线;</p> <p>(3) 截止到报告期披露日, “棋子湾”投入营运并支付质保金;</p> <p>(4) 北海航线受到北海石步岭滚装码头改造未完成, 暂时还不能进行汽车装卸作业, “棋子湾”轮目前只装载旅客, 不装载车辆, 未能达到预计收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改造海口至北海航线“椰城二”轮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1) 改造海口至北海航线“椰城二”轮项目是公司200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2600万元;</p>								

(2) 2011年,公司预测北海航线的客、货流量即将进入快速增长的轨道,对船舶的服务设施和装载力有了更高的要求,仅对“椰城二号”轮进行改造难于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为了适应北海航线不断变化的经营环境,2011年4月25日,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终止海口至北海航线“椰城二”轮改造项目,变更为使用募集资金21,992.58万元新造一艘客滚船投入海口至北海航线;

(3) 由于海南省交通厅于2011年11月18日批准公司使用现有船舶“椰香公主”轮运营海口、三亚至西沙北礁及附近岛屿海上旅游航线。公司为充分考虑西沙海上旅游航线发展的需要和降低投资风险,经过充分调查研究,公司拟将海口至北海航线新造船舶建造为能兼顾西沙海上旅游航线的船舶,提高该新造船舶的客房及其他娱乐服务设施标准等,以满足运营旅游航线需求,该船作为投放西沙海上旅游航线的过渡方案。201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使用超募资金追加投资“新造客滚船投入北海航线(兼顾西沙航线)”,该船舶的投资额由17,997万元追加至23,502万元。2017年3月2日“长乐公主”轮投入西沙航线营运并支付结算款,已支付质保金,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项目调整后投资总额由23,502万元减少至21,992.58万元。

2、重组泉州中远金欣海运有限公司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 公司于2011年使用超募资金2,005.31万元投资并控股金欣公司,持有其51%的股权。金欣公司经营泉州(石井)港与金门客运直航航线;

(2) 由于金欣公司连年亏损,发展前景有限,基于公司对外投资策略及提高资金运营效率考虑,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处置金欣公司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见巨潮资讯网公告(2014年10月14日(2014-45)和2014年11月28日(2014-53)公告),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处置公司所持有的全部金欣公司股权。2014年12月24日,金欣公司第三届董事第二次会议形成纪要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海峡股权流拍,金欣公司将进入清算阶段;

(3) 2015年5月5日,海峡股份与海南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签订产权转让委托协议,公开挂牌转让海峡股份持有金欣公司的51%股权;挂牌期限为5月6日至6月2日,挂牌结果流拍;

(4) 2015年8月14日,金欣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定即日起终止公司的运营,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

(5) 金欣公司“蓬江轮”在2016年3月以359万元转让;

(6) 金欣公司已完成清算审计、员工安置和资产处置工作,并形成了清算报告上报。该事项已经2017年3月17日召开的海峡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临时)审议;

(6) 截至报告披露日,金欣公司已完成最后的清算并注销公司。

3、投标购买“德银海”轮经营西沙旅游航线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 2015年3月18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通过投标购买“德银海”轮。公司原计划对“德银海”轮进行改造升级后投入西沙旅游航线,“德银海”轮后改名为“海丝公主”轮,现命名“棋子湾”轮;

(2) 由于受“东方之星轮倾覆”和“天津港大爆炸”事件的影响,该改造项目在向船级社申报检验时受到相关政策的限制,船级社不接受其检验申请。为提高船舶的使用效率,避免船舶资产闲置,2015年12月1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16年1月5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棋子湾”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棋子湾”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棋子湾”轮变更为投入海口至钦州或海口至北海航线,

	<p>变更后“棋子湾”轮项目总投资 12,850 万元；</p> <p>(3) “棋子湾”已于 2017 年 12 月投入运营。</p> <p>(4)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棋子湾”项目总投资由 12,850 万元减少至 12,437.17 万元。</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公司超募资金净额为 84,558.40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使用超募集资金 84,044.82 万元，超募集资金余额 513.58 万元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超募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p>
	<p>1、2010 年 3 月 17 日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借款 5,487.50 万元（详见公司 2010 年 3 月 1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p>
	<p>2、2011 年 6 月 1 日使用超募资金 2,005.31 万元重组泉州中远金欣海运有限公司（详见公司 2011 年 4 月 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并控股泉州中远金欣海运有限公司的议案》）。</p>
	<p>3、终止改造海口至北海航线“椰城二号”轮项目，经过 2 次变更，变更后的项目为——新造 1 艘客滚船投入海口-北海航线（兼顾西沙航线）项目，投资总额 23,502.00 万元（其中：改造海口至北海航线“椰城二”轮项目转入变更资金 2,226.18 万元，超募资金 21,275.82 万元）。该船舶（长乐公主）于 2017 年 3 月投入运营，并于 2019 年 11 月支付质保金。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2,226.18 万元和超募资金 19,766.40 万元，该项目调整后投资总额由 23,502.00 万元减少至 21,992.58 万元</p>
	<p>4、使用超募资金 10,849.21 万元投入“新造一艘客滚船投入海口-海安航线运输”项目[五指山”轮（1#船）]。该项目原计划使用超募资金 8,933 万元（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来公司决定使用超募资金追加项目投资规模，总投资由 8,933 万元追加至 15,972 万元（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该项目“五指山”（1#船）已完工投入运营，实际使用超募资金 10,849.21 万元。</p>
	<p>5、2012 年 12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新 3 艘客滚船投入海口至海安航线运营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45,000 万元新造 3 艘“44 车/999 客”客滚船。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超募资金 33,499.25 万元投入“更新 3 艘客滚船投入海安航线项目”。该项目 3 艘船舶已全部完工投入运营。</p>
	<p>6、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超募资金 12,437.17 万元购买及改造“棋子湾”轮（曾用名“德银海”轮、“海丝公主”轮），“棋子湾”轮原计划投入西沙旅游航线运营，2015 年底决定变更为投入海口至钦州或海口至北海航线，变更后投资总额 12,850 万元。该轮已于 2017 年 12 月正式投入运营。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投资总额变更为 12,437.17 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未发生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更新海口至海安航线 3 艘客滚船项目： 实施“更新海口至海安航线 3 艘客滚船”项目中的 2 艘客滚船“信海 19 号”、“宝岛 16 号”及 1 艘豪华快船“海峡一号”，出现募集资金结余款为 13,520.53 万元（信海 19 号结余金额为 4,421.88 万元、“宝岛 16 号”结余金额为 4,397.94 万元、海峡一号结余金额为 4,700.71 万元），原因是：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用募集资金 27,500 万元和 13,000 万元分别投资建造客滚船 2 艘、豪华快船 1 艘，由于造船业的下滑等因素导致船舶建造时价格走低有利于船东，而使建造客滚船“信海 19 号”、“宝岛 16 号”及豪华快船“海峡一号”工程项目出现募集资金结余。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使用进展情况	2013 年 8 月 1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项目节余资金投入其他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更新海口至海安航线 3 艘客滚船项目”完成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13,520.53 万元用于“更新 2 艘客滚船投入海口至海安航线运营的项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1,125.34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 2 艘船舶已全部完工投入运营，质保金已结算。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及公司向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新海港一起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已实施完毕，为充分发挥结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际存储余额用于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年末已无余额。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问题及其他情况

附件 2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止日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新造客滚船投入北海航线”项目	改造海口至北海航线“椰城二号”客滚船项目	21,992.56		21,992.56	100.00	2017.3	-2,591.79	否	否
2	变更“棋子湾”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改造“德银海”轮投入西沙旅游航线	12,437.17		12,437.17	100.00	2017.12	-1,510.36	否	是

<p>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p>	<p>一、“新造客滚船投入北海航线”项目</p> <p>变更原因：</p> <p>1、改造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于 2007 年完成，目前的政策环境、市场需求结构都发生较大的变化，报告的内容已经不能反映市场现状；</p> <p>2、北海航线已逐步发展成为以海上休闲旅游客运为主的航线，而“椰城二”轮于 1998 年建造，船上客运设施不能满足日益发展的客运市场需求</p> <p>3、该航线车辆大型化趋势明显，对船舶的装载能力要求越来越高，仅对旧船进行改造难以满足不断发展的车运市场需求。</p> <p>决策程序：</p> <p>1、2011 年 4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改造“椰城二”轮募投项目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2012 年 4 月 1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北海航线新造船舶投资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信息披露情况：</p> <p>1、股东大会同意终止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即改造海口至北海航线“椰城二号”轮项目，变更为新造一艘客滚船投入海口至北海航线，新造船舶项目计划投资规模为 17,997 万元，原“椰城二号”轮改造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2,600 万元，已投入 373.82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 2,226.18 万元。新造船舶投资总额 17,997 万元与剩余募集资金缺口 15,770 万元，缺口部分资金使用超募资金解决，新船建造周期 2 年。（详见 2011 年 4 月 9 日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p> <p>2、根据市场及公司自身发展情况，公司拟将该船舶建造为能兼顾西沙海上旅游航线的船舶，同时，提高客房及其他娱乐服务设施标准等，以满足营运旅游航线需求，2012 年 4 月 1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北海航线新造船舶投资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追加投资该新造船舶，该船舶的投资额由 17,997 万元追加至 23,502 万元（详见 2012 年 4 月 12 日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追加投资北海航线新造船舶项目》的公告）。由于该船舶（船名：长乐公主）已验收交船，2017 年 3 月 2 日“长乐公主”轮投入西沙航线营运并支付结算款，已支付质保金，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船舶的投资额由 23,502 万元减少至 21,992.58 万元。</p> <p>二、泉州中远金欣海运有限公司项目</p> <p>变更原因：</p> <p>由于金欣公司连年亏损，发展前景有限，基于公司对外投资策略及提高资金运营效率考虑，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处置金欣公司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见巨潮资讯网公告（2014 年 10 月 14 日（2014-45）和 2014 年 11 月 28 日（2014-53）公告），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处置公司所持有的全部金欣公司股权。2014 年 12 月 24 日金欣公司第三届董事第二次会议形成纪要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海峡股权流拍，金欣公司将进入清算阶段。</p> <p>信息披露情况：</p> <p>1、2015 年 5 月 5 日海峡股份与海南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签订产权转让委托协议，公开挂牌转让海峡股份持有金欣公司的 51%股权；挂牌期限为 5 月 6 日至 6 月 2 日，挂牌结果流拍。</p>
----------------------------------	---

	<p>2、2015年8月14日金欣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定即日起终止公司的运营，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p> <p>3、金欣公司“蓬江轮”在2016年3月以359万元转让。</p> <p>4、金欣公司已完成清算审计、员工安置和资产处置工作，并形成了清算报告上报。该事项已经2017年3月17日召开的海峡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临时）审议。</p> <p>5、截至报告披露日，金欣公司已完成最后的清算工作并注销公司。</p> <p>三、“棋子湾”轮海口至钦州、北海航线项目</p> <p>变更原因：</p> <p>公司原计划对“德银海”轮进行改造升级后投入西沙旅游航线，“德银海”轮后改名为“海丝公主”轮，现命名“棋子湾”轮，然而由于受“东方之星轮倾覆”和“天津港大爆炸”事件的影响，改造项目在向船级社申报检验时受到相关政策的限制，船级社不接受检验申请。为提高船舶的使用效率，避免船舶资产闲置。</p> <p>决策程序：</p> <p>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棋子湾”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棋子湾”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棋子湾”轮替换“椰城二号”投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棋子湾”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棋子湾”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棋子湾”轮替换“椰城二号”投入海口至钦州或海口至北海航线。</p> <p>信息披露情况：</p> <p>“棋子湾”轮项目总投资12,437.17万元。</p>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p>	<p>变更后的项目</p> <p>一、“新造客滚船投入北海航线（兼顾西沙航线）”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p> <p>1、根据船舶管理规定改变：2012年，中国船级社根据“MSC.216(82)决议”及海安会MSC.1/Circ.1369通函“客船发生火灾或进水事故后系统能力评估的暂行解释性说明”发布了《IMO有关“客船发生火灾事故后系统能力评估”实施原则》，适用范围为“适用于载重线船长120m或以上，或具有三个或三个以上主竖区的客船（包括客滚船）”，本项目船适用这一新规定。</p> <p>2、西沙旅游形势发生了重大变化，其中交通、旅游、运输、考察等综合需求大幅增加；同时公司取得了海口、三亚至西沙北礁、永乐群岛生态旅游航线客运营资质，即该船舶建造意义中，兼顾西沙航线的比重加重。因此，为适应新规定要求，同时为满足西沙业务开展需要，决定对海口至北海航线（兼顾西沙航线）新建客滚船变更设计。2012年8月7日与广州广船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1000客位/490米车线客滚船建造合同》及2014年12月30日签订的《建造合同补充协议》，工程项目名称：海北线客滚船（长乐公主船舶）。截止报告期末，船舶（船名：长乐公主）已投入西沙航线营运，已支付结算款及质保金。</p> <p>二、投标购买“棋子湾”轮经营西沙旅游航线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p> <p>1、2015年3月18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通过投标购买“德银海”轮。公司原计划对“德银海”轮进行改造升级后投入西沙旅游航线，</p>

	<p>“德银海”轮后改名为“海丝公主”轮，现命名“棋子湾”轮。</p> <p>2、由于受“东方之星轮倾覆”和“天津港大爆炸”事件的影响，该改造项目在向船级社申报检验时受到相关政策的限制，船级社不接受其检验申请。为提高船舶的使用效率，避免船舶资产闲置。2015年12月1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16年1月5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棋子湾”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棋子湾”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棋子湾”轮变更为投入海口至钦州或海口至北海航线。</p> <p>3、“棋子湾”已于2017年12月投入营运。</p> <p>4、北海航线因暂时不能进行汽车装卸作业，“棋子湾”轮目前只装载旅客，不装载车辆，未能达到预计收益。</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无。</p>